



Title	淺談清初刊行的短篇通俗小説集『雲仙笑』
Author(s)	宿, 玉堂
Citation	大阪外国語大学学報. 1985, 68, p. 85-94
Version Type	VoR
URL	https://hdl.handle.net/11094/81042
rights	
Note	

The University of Osaka Institutional Knowledge Archive : OUKA

<https://ir.library.osaka-u.ac.jp/>

The University of Osaka

淺談清初刊行的短篇通俗小説集『雲仙笑』

宿 玉 堂

The Brief Outline of “Yun xian xiao”
— A Collection of Popular Short stories
Published Early in The Qing Dynasty —

SU Yu Tang

中国の清の初めに出版された『雲仙笑』(又は『雲仙嘯』とされている)は短編の通俗小説をまとめたものであるが、これまでの文学史や小説史にはほとんど紹介されておらず、中国古代小説を論ずる専門書でさえも、単に著作名が記されてあるのみか、又は簡単に作者の名前や編目の題名が紹介されているだけで、すっかり忘れられた存在となっている。そこで、一九八三年九月、遼寧春風文芸出版社は大連図書館に収蔵されていた原書に校訂の手を加え、再度世に送り出した。校訂に当たったのは遼寧大学中文系の朱眉叔先生である。

『雲仙笑』には五篇の短編が収められており、第一冊、第二冊という番号のふり方がしてある。これらの作品は内容の面から見ても、又学的見地から評価しても、中国古代小説史に登場して然るべき優秀作ばかりである。ことに第二冊と第四冊は、明末清初の通俗小説の中でも優れた作品と言える。全書五篇のうち四篇は世態や人情を写したもので、一篇だけが農民一揆を扱っている。内容から見ると社会批判を主体とした進歩的なものもあれば、時代にそぐわない退廃的一面やその他の欠点を伴ったものもある。だがそれぞれストーリーに変化があって興味深く、当時の“才子佳人”式パターンから抜け出している。人物の形象化はまだ不十分ではあるが、文体は平易で親しみやすい。

本文は『雲仙笑』に対する作品解説である。専門家の御教示を仰げれば幸いである。

『雲仙笑』是中國清朝初年撰寫刊行的一部短篇通俗小說集，一般的文學史、小說史都未給予介紹，幾乎被人遺忘了。孫楷第先生的『中國通俗小說書目』和戴不凡先生的『小說見聞錄』，只提到這部書名，而未作說明。日本秋水園主人編輯的『小說字匯』（天明四年、公元一七八四年刊行）也只錄其書名。胡士瑩先生在『話本小說概論』里，對這部書的作者和回目作了簡單的介紹。

一九八三年九月，遼寧春風文藝出版社根據大連圖書館的藏本，重新校點出版了這部書，作為該社出版的明末清初小說叢書，收入『明末清初小說選刊』第二輯，由遼寧大學朱眉叔教授校點。

『雲仙笑』又題『雲仙嘯』，天花主人編次。回目皆稱冊，而不稱回或卷。全書共分五冊，每冊有三字冊目，又各有八字的篇目。這五冊分別為：第一冊『拙書生禮斗登高第』，第二冊『裴節女完節全夫婦』，第三冊『都家郎女妝奸淫婦』，第四冊『一碗飯報德勝千金』，第五冊『張昌伯厚德免奇冤』。

從題材、主題思想和藝術形式來看，這部短篇通俗小說集在中國古代小說史上都占有一定的地位，具有不容輕忽的價值。其中第二冊和第四冊，是明末清初短篇通俗小說（即話本和擬話本）中難得的佳作，前者揭露了統治階級制定的罪惡的錢糧制度，反映了下層人民的貧困生活；後者站在同情農民起義者的立場上，熱情贊揚了元末劉福通領導的農民武裝鬥爭。

這部短篇通俗小說集的編著時間沒有明確記載。但我們可以從第三冊『都家郎女妝奸淫婦』有關情節的描述中找到一些綫索，推測出該書的編著時間，可能在清順治三年（一六四六年）以後、康熙十二年（一六七三年）以前這二十八年之間。第三冊中有都美的家人都仁、都義「隨征福建」、「在福建叙功擢用」的敘述。順治三年，博洛率兵入福建，八月，南明唐王朱聿鍵在汀州被俘，死于福州。都仁、都義「隨征福建」當指這一歷史事件而言。因此，這部書的問世不會早于順治三年。同時，第三冊中還稱吳三桂為吳平西。順治元年（一六四四年）吳三桂降清，被封為平西王；康熙十二年（一六七三年）他舉兵叛清，自稱周王。吳叛清後，被視為叛藩，人們不敢再稱吳為平西王，編著者自然亦不敢。因此，這部小說的撰寫和刊行，不會晚于康熙十二年。

關於編著者天花主人是甚麼人的問題，衆說不一，尚無定見。

譚正璧先生說：『主人姓名不詳。』戴不凡先生在『小說見聞錄』里說：『天花藏主人即嘉興徐震。』徐震，『先以「天花主人」、「天花才子」、後以「天花藏主人」為號。』孫楷第先生說：『天花藏主人不知何人，觀「玉嬌梨」序，似即「玉嬌梨」作者。其序「平山冷燕」在順治十五年，則明末清初人也。』（孫著『中國通俗小說書目』156頁）胡士瑩先生認為「天花藏主人」可能是與徐震同時代的張勻的別署，他在『話本小說概論』里寫道：『別有天花藏主人者，又稱素政堂主人，創作和評點才子佳人小說甚多，與徐震同時，亦嘉興人，而不知其真姓名，我疑為張勻的別署，張字宣衡，號鵲山，秀水諸生。』（胡著『話本小說概論』下冊623頁）。

總之，關於天花主人還有待于專家學者繼續研究。下邊對五個短篇的內容進行簡單的介紹和分析。

第一冊『拙書生禮斗登高第』，是一篇以士林生活為題材的作品。在明末清初才子佳人小說和講史小說盛行的情況下，作者能注意到文士的學習、科考生活，這是可貴的。故事描寫明朝景泰年間（1450～1456年），山東兗州府秀才呂文棟和同窗曾杰、曾修兄弟，在學習、科考中發生的一系列糾

葛。呂文棟「愚鈍不過」，然而「識時達務」；曾氏兄弟好學不倦，聰敏過人，但恃才傲物，「不肯輕易與人相處」。曾氏兄弟揭露呂文棟在考場中抄襲，使呂文棟家破人亡。他們還從中挑撥、破壞呂的婚姻。但是，這一切活動均未能阻止呂文棟的仕進。到頭來，曾杰因考試不中、父親病故，自己舊病復發，患了不治之症。曾修雖中解元，但會試不第，選了知縣，終因恃才傲上，罷職而歸。而呂文棟却在「天公照顧」之下，忽然聰明起來，且得富翁之女為妻；考場得意，一帆風順，最後中了進士，殿試二甲，被選為部屬。

這篇小說的積極意義，是在一定程度上揭露了明代學校、文社、科考方面的黑暗腐敗。作者借主人公呂文棟提出「三不」，即「不與文社」、「不拜門生」、「不應小試」。指出：文社集會閑談戲笑的時節多，吟哦動筆的時節少，朋友們飲啖一日，名為文社，其實是個酒會；學校里拜門生是個掛名讀書的勾當，門生老師互相利用；觀風季考本是督促鼓勵學生好學向上，但學師却借機徇私舞弊，與鄉紳相互勾結，使有真才實學的未必在前，不學無術的子弟却名列前茅。

學師還公然把贊儀分為五等，要進學子弟按等級獻納。呂文棟考場抄襲固然應該受到指責，曾氏兄弟向學師揭發他的舉動也無可非議。但造成呂文棟家破人亡的重要原因，却是由于呂文棟的父親沒有向學師獻納一等贊儀，惹翻了學師，一怒之下，使呂文棟家破父亡。京城會試是全國最高級的考試。即使這樣嚴肅的考試，房師也公然接受賄賂，出賣關節。呂文棟利用一個偶然的機會弄到了考場的關節，結果「白白的中了一個進士」。

總之，從縣學到府學，從鄉試到京城會試，勒索收賄、弄私舞弊，比比皆是。作者描述的雖然是明朝的士林情況，但也影射了清初。我們通過這篇小說，可以窺見明清兩代黑暗腐敗的封建教育制度和考試制度的一斑。

這篇小說在思想性方面有着嚴重的缺點。小說的主要情節是描寫恃才傲物的曾氏兄弟和安分守己的呂文棟之間的矛盾。很明顯，作者是把呂文棟作為正面人物來贊揚的。他資性愚鈍，守拙誠實，迷信斗母，但在天公的保佑下，却仕途如意，一帆風順。曾氏兄弟是被作為批判的對象來描寫的，他們恃才傲物，目中無人，最後在仕途上遭到失敗。作者認為，這一切是命中注定的。在明清反動的八股取士的科舉制度下，有才者往往仕途失意，愚鈍者却憑借夤緣，高高得中，飛黃騰達。根據這一歷史事實，作者理應對失敗的有才者給予同情，對勝利的愚鈍者予以批判，但作者却與此相反。由此不難看出，作者的思想是保守落後的。同時作者還迷信相面、八字和斗母，把這些作為正面來描寫，這也是嚴重的缺點。作者這種落後的思想認識，也必然反映在人物塑造上。

讓我們來看看作者塑造的正面人物呂文棟吧。他從小豐姿清秀，資性却愚鈍不過，「莫說作文不能夠成篇」，連念書也磕磕巴巴，但其父却視為掌上明珠。他憑賄賂宗師、抄襲包糕紙上的文章而考上了秀才，又靠丈人卜昇賄賂考官、斗母保佑、神道相助考中了舉人，最後買通小廝盜竊考場關節中了進士，又「殿試二甲，選了部屬」。呂文棟每考必中的訣竅是「賄」、「抄」、「竊」，而作者却說這是「天公」、「斗母」對「守拙」、「誠實」的保佑，是命中注定。把這樣一個愚昧無知、表里不一、憑借夤緣而飛黃騰達的人作為正面人物來歌頌，實際上是在肯定和宣揚鑽營、投機、僥倖和迷信。

相比之下，作者極力否定的反面人物曾氏兄弟，却並不那麼可惡。曾杰是才子，曾修是神童，

兄弟倆不僅舉業精工，而且詩詞歌賦「件件皆妙」，胸中有真才實學，童生考試名列前茅。他們的缺點不過是驕傲自大，忌妒心強，不肯輕易與人相處，而且喜歡「戲謔」。他們向學師揭露呂文棟抄襲，有根有據；向姑母訴說呂文棟的短處，不讓把表妹嫁給他，雖屬存心不良，但並不過分，因為呂文棟確無長處。曾氏本應考中而未考中、父親病故；曾杰舊病復發，醫治無效，曾修恃才得罪上司而被罷官，只能引起讀者的同情，誰也不會認為這是神差鬼遣，命中注定。作者本想暴露批判曾氏兄弟，但却未收到預期效果。從這一角度來看，曾氏兄弟這兩個形象也塑造得不成功。

應該說明一點，本篇小說中有些細節描寫是比較好的，如寫紀鍾考場關節到手後的得意忘形，呂文棟鑽穴窺、買通小廝盜竊關節的描寫，細膩而真切，取得了良好的藝術效果。對揭露科考制度的腐敗、突出人物性格，也是十分有力的。

第二冊『裴節女完節全夫婦』，無論從思想性上看，還是從藝術性上看，都是一篇好作品。作者借李季侯夫婦因官府催徵錢糧被迫分離、最後破鏡重圓的故事，揭露了統治階級制定的錢糧制度的罪惡，對窮困士人、農民表達了無限同情。

小說在入話部分引用了明朝王九思的『賣兒行』，並詳細地敘述了這首詩的寫作過程。王九思是明朝文學家，字敬夫，號漢陂，今陝西鄠縣人，「前七子」之一，曾任翰林院檢討、吏部郎中。宦官劉瑾被殺後，他名列瑾黨被降為壽州同知。著有雜劇『詒酒遊春』、散曲集『碧山樂府』、詩文集『漢陂集』等。因筆者沒有機會看到『漢陂集』，故難以斷定『賣兒行』是王九思的作品，還是後人假托之作。詩作者通過對母子難分難離的真實而細膩的描寫，深刻地揭露了錢糧制度迫使農民賣兒鬻女、骨肉分離的罪惡，表達了對農民的深切同情、對虐待童僕的富人的憤懣。全詩感情真摯、語言樸實、描寫細膩，「字字酸鼻，令人不忍再讀」。使人自然地聯想起唐朝大詩人杜甫的著名詩篇『石壕吏』。

小說作者引用『賣兒行』是有其深刻用意的。一方面，通過對『賣兒行』產生的背景的細緻描述，打動了讀者的心弦，引起了同情，便于故事情節的展開；另一方面，在一開始即向讀者表明，他和『賣兒行』作者的思想感情是完全一致的。

小說正文的故事，描述明朝天啟年間(1621~1625年)徐州士人李季侯，因遭遇兩個荒年，弄到朝不謀夕的地步，官府催徵錢糧又很急。在走頭無路的情況下，不得已賣妻完納。最後妻子裴氏自贖其身，夫妻破鏡重圓。作者雖然向讀者交待，這是發生在明朝天啟年間的故事，但似乎是以清初為背景。在明末小說里，反映官府向士人催徵錢糧的題材不多見，但在清初順治、康熙之間，却發生過一起官府向士人催徵錢糧的重大事件，史稱「辛丑奏銷案」。弄清這一事件的背景，對我們了解這篇作品的思想內容，也許會有一定的幫助。

順治十八年(1661年)全國形勢動蕩不安。明將鄭成功仍在南方率兵抵抗，並收復台灣；各地反清起義不斷湧現。正月，世祖愛新覺羅福臨因痘死，子玄燁即位，是為聖祖。清政府迫於形勢，加緊催徵錢糧。江南賦稅向來奇重，民不聊生。不少士紳鑒於形勢不穩，也有意拖欠。巡撫朱國治疏言，蘇、松、常、鎮四府欠賦之文武紳衿共一萬三千五百七十七人，被指為「抗糧」，報部察議；三千人被捕。探花葉方霽僅欠一錢，也被革職，故民間有「探花不值一文錢」之謠。這一事件在當時震動全國。因為這一年是辛丑年，故史稱這一事件為「辛丑奏銷案」。

文武紳衿尚且受到如此沉重的打擊，寒士李季侯和一般貧苦農民的遭遇就更可想而知了。因此我們有理由猜測，這篇小說是以這一事件為背景，假托明代天啟年間的故事，影射清初的社會現實。

通觀全篇不難看出，作者是把批判的矛頭直指統治集團製定的錢糧制度。通過對李季侯夫婦悲慘遭遇的描寫，明確地指出，李季侯家所遭受的一切災難，都是這一罪惡制度造成的，這就把主題思想提高到一個新的高度。作者的褒貶態度十分鮮明，對窮困的士人寄予無限同情，對罪惡的錢糧制度表現出無比的憤慨。在小說的最後部分，作者希望「為民父母」的地方官，把來「當作循吏傳」讀。此外，作者還熱情地贊揚了李、裴之間的堅貞不渝的愛情，加深了小說的思想深度。

裴氏這個形象塑造得相當成功。明末清初，不少才子佳人小說裏面的女主人公，都是大家閨秀，很少有把下層婦女作為正面人物來描寫的。作者能不落俗套，是十分可貴的。更為重要的是，作者為我們成功地塑造了一位深謀遠慮、剛強果斷、忍辱負重、對愛情忠貞不渝的中國古代婦女的形象。知縣由于「憐念斯文」兩次推遲李季侯的交納錢糧的期限，懦弱而無遠見的李季侯，看不到事情的嚴重性，「滿心歡喜」，圖僥倖。裴氏却已經預見到催徵的錢糧難以幸免，向丈夫提出警告：『就是生身父母却也饒不過。』在丈夫借貸無門、走頭無路、只想尋死的情況下，她冷靜地分析了眼前的形勢：倘丈夫死去，錢糧未完，官府仍要追逼，自己也只有死路一條。為了讓丈夫和自己活下去，將來也許有破鏡重圓的一天，她毅然決然地同意了陶三的意見——出賣自己，用賣身錢向官府交納。她痛苦地忍受着丈夫對自己的誤會，不解釋，不辯。在臨別的時候，丈夫「甚覺淒然」，而她却把痛苦的眼淚吞咽在腹中，把對丈夫深沉的愛埋藏在心底深處，表面上「笑容可掬，並無一些苦楚」，表現得那麼鎮定。因為她深深地知道，倘自己此刻作兒女態，會給懦弱的丈夫帶來多麼大的精神痛苦。她被賣到成家後，堅決拒絕與成義同房而臥，守身如玉，只承擔管理家務的任務。她晝夜紡績，三年積攢好贖身錢。她對丈夫的忠貞使成義感動，她以自殺迫使成義屈服，最後不得不放她回去。她結束了三年多的屈辱生活，終於又回到了丈夫的身邊，夫妻破鏡重圓。

作者雖然稱裴氏為節婦，在小說最後要求女子把它當作「烈女傳」來讀，但實際上作者熱情贊揚的是裴氏對丈夫忠貞不渝的愛情，而不是恪守名節的女性。裴氏這一婦女形象，在明末清初小說裏散發着光彩，確實給我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由于作者對下層知識分子的生活相當熟悉，因此對李季侯這個人物也塑造得比較成功。李季侯的最大優點是對妻子裴氏的愛情專一。他雖然對妻子欣然離去有所誤會，懷疑她嫌棄自己貧窮，對自己愛情不專，但在知縣強迫他再娶須氏時，他還是堅決表示「情願終身不娶」。只是在知縣要動用大刑的威逼下，不得已將須氏收下。即使這樣，他對裴氏的愛情仍不動搖，「終身不娶之心，矢如金石，斷不易轉的了」，不把須氏算作妻室，只當兄妹相處。但我們也清楚地看出，他對裴氏的愛情之中，還夾雜着一些封建觀念的雜質。當陶三勸他賣妻完納時，他怒斥陶三「不識倫常大體」；當裴氏堅決要出家時，他說這是「絕我宗嗣，得罪我的祖宗」。這說明，這個受過封建道德教育的寒士，還弄不清什麼是真正的平等的愛情。作者借陶三的一席話和裴氏不為他的絕嗣訴說所動，批判了他的封建的「倫常」和孝親觀念。李季侯身上存在着的另外一些弱點也是很切合實際的。例如在對待官府催徵錢糧問題上，開始他以士自居，心存僥倖，盲目樂觀，這說明他缺乏遠見。當他借貸無門，走頭無

路時，陶三的主意他又不願意採納，只是「又惱又急，憤憤的坐着」，可以看出他的懦弱無能。他在得到須氏的資助以後，滿心歡喜，竟過起豐衣足食的日子，漸漸擺出富翁的架子；眼前的安樂使他忘却了家破妻離的痛苦，說明他目光短淺，安于現狀。

作者在塑造李、裴這兩個藝術形象時，充分使用了對比的手法，互相襯托，使這兩個形象更為鮮明突出。

知縣在故事中出場不多，是個次要人物。作者沒有用一般化簡單化的手法，把他寫成一個殘暴官吏的形象。一開始作者就向讀者交待，這個知縣「憐念斯文」，有惻隱之心，對李季侯兩次寬限。李季侯賣妻完納的苦訴感動了他；他嚴厲地處分了媒人和隣居，向他們追納罰金，用來勾銷李所欠的錢糧。他同情李季侯的遭遇，將犯人之妻須氏配他為妻。這一切說明知縣是個比較賢明的地方官。但同時我們又看到，這位知縣是封建統治政權的維護者，是催徵錢糧的直接執行者，是站在李季侯和貧苦農民的對立面的。他對李季侯兩次寬限，是「看在孔夫子的面上」；但寬限絕不等于免除。他決不會也決不可能免除李季侯的錢糧，直到李賣妻完納為止。作者通過對李季侯夫妻被迫離散的描述，間接地對知縣進行了批判。總之，作者擺脫了一般化簡單化的描寫，為我們塑造了一個具有鮮明個性的地方官的形象，這一點是值得肯定的。

毋庸諱言，這篇小說在情節安排和人物塑造上還存在一些缺點。

這篇小說故事曲折動人，這是應該給予肯定的。但是對插入須氏這一情節的處理上，却是過於離奇，令人難以置信。須氏的丈夫是個強盜，明知她是石女，却能戀而不捨；知縣哪能不知須氏是石女？却偏強制配給李季侯為妻；須氏在曇花庵又意外地遇到姑母——尼姑介雪。作者這樣處理的目的，顯然是想讓須氏作為裴氏的替身，為裴氏出家創造條件。

作者一方面歌頌了裴氏對丈夫忠貞不渝的愛情，一方面又極力贊揚她看破紅塵、堅決要出家的行動。裴氏要出家的真正動機不是怨恨丈夫另娶，不願忍受一夫多妻制的污辱，而是看破了紅塵，要圖清閑自在，「做自己的前程」。裴氏一方面不為丈夫訴說絕嗣而動容，堅決出家，用行動批判了丈夫的封建的孝親觀念；一方面又對丈夫說：『我看須氏治家，必然能事你。所重者無非身後無嗣，況他年紀又小，正好生男育女。』這二者是互相矛盾的。後來裴氏果然生一子，且中了進士，官至太守。裴氏晚年終於到曇花庵出家，「無疾而終」。作者這樣處理，無疑是削弱了裴氏這個藝術形象。這也正說明了作者思想的矛盾和局限性。

第三冊『都家郎女妝奸淫婦』的時代背景，是明末李自成、張獻忠領導的農民大起義；故事情節是隨着這場大動亂而展開的。本篇小說所表現出來的思想很複雜，需要作一些具體分析。

作者在小說的最後說，這篇小說有三個勸人的意思：戒人奸淫，老年人莫娶少年妻，閨門謹慎。同時指出，奸邪者必遭懲罰，安分守己者必有善報。這實際上就是本篇小說所要表達的主題思想。

作者鞭撻了貪淫好色、陰險毒辣的都士美，為他安排了一個可恥的下場，這是應該予以肯定的。但在對待婦女的態度上，却暴露出作者維護男尊女卑、一夫多妻制的腐朽思想。入話部分魯太守斷案和那首五言絕句，是對婦女的極大污辱。在中國漫長的封建社會裏，是以男性為中心的，他們掌握着各種權力，向婦女提出特別要求，要她們單方面承擔各種義務。作者塑造的正面人物平子芳，

因戰亂與妻子分離，爲了消除寂寞，就又娶了面龐秀美的方氏。作者對此不僅不責備，反而津津樂道，認爲這是平子芳應得的善報。與此相反，年輕俏麗的丁氏却嫁給了老朽平雲峯；平雲峯死去後，丁氏不甘冷寞，作者却認爲她萌生了淫邪之念。兩相對照，不難看出，作者歧視婦女的態度是多麼頑固。同時，小說還反復宣揚了唯心的因果報應思想。

在對待李自成、張獻忠領導的農民起義問題上，作者表現出來的思想是互相矛盾的。小說詳細描寫了明朝官軍不堪一擊、官吏倉惶逃命的情景：『一遇戰鬥，沒有一個不胆寒起來』，『那些官府，收拾逃命的，就算個忠臣了』。這是符合歷史實際情況的。但作者是站在明王朝的立場上的，稱崇禎爲「先帝」，視起義軍爲賊寇，說起義軍妄殺無辜，奸淫擄掠。

作者對清王朝的態度也是值得研究的。一六四四年清朝統治集團入關後，用武力統一全中國，實行的是民族高壓政策。一六四五年四月，清兵攻破揚州，大肆屠殺十天，數萬無辜平民慘遭殺害，史稱「揚州十日」。同年七月，清兵又在嘉定進行了三次大屠殺，幾萬居民喪生，史稱「嘉定三屠」，作者不顧這些歷史事實，反說「大清朝諸將」對被起義軍擄掠來的婦女，「心上好生不忍，傳令一路下來，即便發還」。這顯然是違背歷史事實、美化清朝統治者的。小說對借清兵鎮壓農民起義的吳三桂，和參與清兵屠殺福建平民的都仁、都義當作正面人物來描寫，而不把他們當成漢奸，這說明作者似乎已經喪失了民族氣節。但是，書中寫平子芳回故鄉荊州尋找妻子耿氏時，一路上看到戰亂後的村鎮，人烟稀少，滿目荒涼，甚覺傷心。在這里，作者寫下了一首詩：『青山綠水依然在，恨少桃源可避秦。爲問春來舊燕子，一村有幾昔年人？』讀者一眼就會看出，詩中的「秦」是影射清王朝的，流露出對清王朝統治者的不滿情緒。因此，我們還不能輕易地斷定作者是民族壓迫政策的擁護者。

本篇小說有幾處淫穢的描寫，也是很不好的。

小說中的幾個人物都塑造得不太好，蒼白而單薄。平子芳是作者塑造的正面人物。他出身于小市民家庭，是個小商人，但却不具有市民階層的進步思想。在妻子下落不明、尚不能斷定已死去的情況下，他又娶了面龐秀美的都士美的妻子方氏爲妻。對此，他不僅沒有感到這是對妻子的愛情的背叛，反而認爲這是天理昭昭、理所當然。作者還通過對耿氏「沒有妒心」、與方氏「甚是相得」的側面描寫，爲平子芳塗脂抹粉，宣揚腐朽的一夫多妻制。平子芳身上確實沒有甚麼可取之處。

都士美是被放在與平子芳的對立面來描寫的。他背叛了自己的妻子，因爲妻子方氏「甚是端莊」，又「不肯戲謔一句」，固不能滿足他的淫慾，所以「專在外面尋些露水夫妻」。他用男扮女妝的卑鄙手段奸騙了丁氏，目的只不過是爲了發洩他的獸慾，把丁氏看作玩物、工具，其中沒有真正的愛情可言。當他的勾當被耿氏識破後，爲了塞住耿氏的嘴、達到永遠霸占丁氏的目的，他竟然企圖進一步奸污耿氏。當平子芳向他發出警告，他表面上裝作有悔改之意，「月餘不相往來」，背地裏却施展出更毒辣的手段——派人謀殺平子芳。都士美是個充滿獸慾的淫棍，是個凶惡的殺人犯。作者對都士美這樣的惡棍進行揭露和鞭撻，並用以勸戒世人，還是應該予以肯定的。

第四册『一碗飯報德勝千金』是一篇以歌頌農民武裝鬥爭爲內容的作品。故事敘述元朝至正年間(1341~1368年)，順帝無道，「天下飢荒，水旱蝗疫，處處不免」。江南淮安府山陽縣「半年無雨，飛蝗蔽天」，「百姓驚惶逃散，十室九空」。官拜江西行省平章事的黃通理，因見「朝政日壞」，遂告假回

來，隱居鄉裏，見百姓飢荒，設飯濟飢。以賣水為生的劉黑三，因病後不能作工，衣食無着，也來黃家領取一份飯食，本想帶回去與七旬老母吃，却在半路上遇到了凍僵的窮秀才曾珙，遂將飯救活了他。後曾珙被表兄、農民起義軍領袖劉福通聘為參謀，率兵攻打泗州等地。黃通理被誣謀反，被捕下獄。劉黑三為報救濟之恩，遂揭竿而起，率眾營救黃，結果失敗被捕。曾珙聞訊趕去救出劉黑三、黃通理。最後劉黑三等人都參加了劉福通的農民起義軍。

這篇小說是以農民起義軍武裝鬥爭為題材的，而且歌頌了起義軍的正義性和美德，這在清末清初擬話本中是很少見的，因此更富有社會意義。在清朝統治者的高壓和懷柔政策下，清初許多小說家，懼怕觸發統治集團的忌諱，大都回避較為敏感的題材，而借才子佳人小說來寄情述懷。本篇小說的作者敢于正面描寫農民起義軍的題材，足見其胆識過人，實為可貴。更為有趣的是，作者將這一篇放在這部小說集的中間，前後放上四個描寫人情世態的故事，以避開統治者的耳目，便于流行于市，可見編著者是經過一番精心考慮的。

這篇小說以『一碗飯報德勝千金』為題目，在首尾反復交待一碗飯的重要性，似乎是專在宣揚一種知恩必報的思想，其實不然。我們通觀全篇就會發現，作者要表現的不是一般的報恩思想，而是贊揚農民起義和起義者的美德。小說所揭示的主要矛盾，是元朝統治者和農民起義者之間的矛盾。作者揭露和抨擊了元順帝的昏庸無道，指出農民揭竿而起是由于走頭無路。作者完全站在同情農民起義者的立場上，熱情贊揚了農民起義者的知恩必報、捨己為人、疾惡如仇的美德。

小說對當時連年飢荒、餓殍盈路的悲慘情景有多處詳細的描寫。如一開始就寫道：『其時順帝無道，天下飢荒，水旱蝗疫，處處不免。先是山東、河北，河決千里，後來河南地方，旱蝗瘟疫。』故事發生的地點淮安府「遍生瘟疫」，「飛蝗蔽天」，山陽縣百姓「驚惶逃散，十室九空」。對飢寒交迫的農民也有具體的描寫。如寫黃通理設飯濟飢，飢餓的農民扶老携幼前來領飯的情景：『本日清晨却下了一天大雪，路上泥濘難走。只見這些飢民，紛紛擾擾，也有扶老携幼的，也有提籃捏棒的，大半蓬頭垢面，曲背彎腰，半不像人，半不像鬼，挨擠不開，都來莊院前集合。』眾人領到飯菜後，「狼餐虎啖，風捲殘雲」。

在這種飢寒交迫、走頭無路的情況下，農民揭竿而起是必然的。劉黑三等聚眾起義，固然是為了拯救恩人黃通理，但最根本的原因仍是飢寒所迫。窮秀才曾珙參加劉福通的農民起義軍，也是因為別無生路。

小說中有好幾處寫到農民起義軍聲勢浩大、銳不可擋和軍紀嚴明：『其時，劉福通得了河南一省，就想要定江淮地方。差了先鋒賀文虎，領兵三千，曾珙做了參謀，張義、李老四做了偏將，領兵攻打泗州、邳州、徐州、宿州等處地方。潁州原是劉福通的家鄉，先已平定久了。如今淮上一帶州縣，聞風瓦解。』寫曾珙領兵攻打山陽縣的情況：『一路風刀雨箭，鐵馬金戈……勢如破竹，到了山陽縣。這些百姓正怕朝廷要來洗蕩，見了曾珙兵馬到時，大亂起來，殺官投獻。曾珙出了安民榜。』寫起義軍軍紀嚴明：『曾珙、賀文虎催動人馬，殺進城來，忙傳號令，不許殺傷百姓，救滅了火。』

總之，這篇小說在主題思想方面應該給予充分肯定。當然也存在一些缺點，如對元朝統治集團和農民起義者之間的矛盾，還缺乏具體細緻的描寫；對劉黑三聚眾起義的過程也沒有從正面進行描

寫，只是從側面交待。下面再讓我們來看看這篇小說塑造的幾個人物形象。

曾珙是貫串全篇的中心人物。他是一個自幼父母雙亡、又無妻室的窮秀才，屢試不第，又不懂生計，在瀕于餓死、走頭無路的情況下，應表兄、農民起義軍領袖劉福通之聘，作了軍中參謀，行文草檄。他用計攻下盱眙縣，說明他機智勇敢；他領兵解救劉黑三、黃通理和山陽縣的百姓，表明他不忘救命恩人和家鄉父老。這些都是他身上的優點。但這個形象塑造得不够豐滿。他身為起義軍參謀，對當時的形勢、起義軍的正義性理應有明確的看法，但作者沒有具體寫。他廣有才學，屢試不第，目睹家鄉父老兄弟啼飢號寒，掙扎于水深火熱之中，自己也險些餓死，必然對元朝統治者的腐敗有所憎恨，這一點作者也沒有寫。作者主觀上想塑造一個農民起義隊伍中的知識分子形象，這是可貴的；但由于作者本身閱歷膚淺，這個形象塑造得不理想。

劉黑三是一開始就出現的主要人物，而且也寫得很生動；但可惜作者沒有把他當作貫通全篇的主要人物來描寫。小說對他聚眾起義、殺山陽知縣、救黃通理等重要情節沒有具體描寫，只是從側面交待，這就嚴重地影響了對這個形象的塑造。在小說的後半部分，劉黑三退居到極次要的位置，而由李老四來代替了他。儘管如此，他拯救曾珙的捨己為人的精神，殺山陽知縣救黃通理的有恩必報的正義感，和他孝敬老母的行動，都寫得十分生動，表現了中國農民身上的無私無畏的美好品德。

李老四在小說中也是個貫徹全篇的主要人物之一，作者着墨較多。他雖然是來自『水滸傳』李逵的模式，但還是寫得較生動的。他原是山西太原的小商人，因販棗兒折了本不能回鄉，不得已在山陽縣出家為僧。他大鬧黃衙莊、搶吃劉黑三的飯菜的描寫，雖然失于誇張，但可以看到他耿直豪放性格的一個側面。當張義勸他參加農民起義軍時，他滿口應承，欣然前往，說明他憎恨統治者，向往起義軍。他單身冒險去拯救劉黑三和黃通理，雖然行動有些魯莽、軍紀難容，但也說明他具有捨己為人、勇敢機智的精神。總之，在他身上也體現出不少勞動人民的優良品德。

第五冊『張昌伯厚德免奇冤』是一篇情節波瀾起伏、人物形象生動的小說。故事敘述明朝萬曆年間(1573~1620年)，蘇州府長洲縣富翁張昌伯，救濟了為無錢贍養老母、被迫行竊的朱恩，朱恩改過自新，感恩不盡。惡棍刁星唆使虞信之以死訛詐張昌伯，朱恩挺身而出救張。最後在刀筆樂公濟的幫助下，張昌伯得免不白之冤。刁星設心不良，陷害人命，被處死刑。

這篇小說所揭示的主要矛盾，是刁星和張昌伯之間的矛盾。通過對這一矛盾的具體描寫，揭示了想以犯罪手段詐騙他人金錢的人，絕無好下場；而扶危濟困的人，必然得到好報。宣揚了救人自救、善有善報的思想。批判了貪心不足的刁星，贊揚了仗義疏財的張昌伯和改過自新、知恩必報的朱恩。

除張昌伯以外，作者對其他幾個人物都程度不同地給予了批判。對刁筆樂公濟的批判，是通過他表示悔過的自我解釋；對朱恩的批判，則完全是站在同情的立場上，說他「為官司客帳累窮」，無錢贍養老母，被迫行竊；對虞信之，一方面批判他有貪心，參與刁星訛詐張昌伯的勾當，一方面又說他由于無法完納錢糧、走頭無路，在刁星的教唆下才產生了訛人的念頭，字裏行間充滿了同情。對刁星則是深刻的批判、無情的鞭撻，說他是「無賴光棍，專要詐害良人」。他家頗富裕，無飢寒所迫，想訛詐張家，完全是出自貪婪無厭。

朱恩是小說中的主要人物。他因無錢養贍老母，不得已去張家行竊。被捉後能幡然悔悟，表明他有孝敬父母、改惡向善的優良品德。他冒着風險挪走張家門上的屍體，挺身為張昌伯開脫、慷慨任過，反映了他知恩必報的美好思想。

刁星這個反面人物塑造得相當成功。他陰險毒辣、心黑手狠，「最喜無風起浪，詐人錢財」。他久有訛詐張家錢財的念頭，「只是沒有妙計」。張家做飯婆子因驚嚇而死，他認為這是個難得的好機會。他抓住虞信之家境貧困、無力完納錢糧的有利時機，用錢財去煽動他的利心，唆使他出面去訛詐張家。當虞信之第一次訛詐失敗之後，他又想出更惡毒的主意，教唆虞再以死去訛詐。這一點連他的老婆都有些不忍心，對他說：『好是好了，只是忒覺難爲了賣鷄的。』而他却說：『當今之世，若願戀別人，自己却失了便宜。我一向有心要弄昌伯，不料今日，才借賣鷄的性命，完成宿願。不惟上天湊趣，也虧我謀畫奇妙。』這一席話把他的丑惡靈魂和險惡用心和盤托出。在公差前來拘捕他時，他還裝作若無其事，拒不向公差付酒飯錢；在公堂上尚百般狡辯、誓死抵賴，直到縣官動用了大刑才被迫招承。總之，作者把這個人物刻畫得相當生動。

這篇小說中心事件突出，脈絡清楚；情節波瀾起伏，引人入勝。如寫刁星引誘教唆虞信之以死訛詐張昌伯一節，先寫朱貴第一個發現張家門上的屍體，他爲了報答張家之恩，未及細看是誰，就偷偷移走，給讀者造成懸念，引人入勝；後交待刁星引誘教唆虞信之的過程。這種倒叙的寫法，使情節跌宕多姿，避免了平鋪直敘。

此外，利用心理活動的描寫來刻畫人物，也是這篇小說的一個很大的特點。對朱恩的心理活動描繪得相當細膩，對突出這個人物的性格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這五篇短篇通俗小說，尚不能斷定是一個人創作的還是幾個人寫的、而由一個人收集在一起的。從描寫的事件上來看，大多是寫人情世態方面的，只有一篇是寫農民起義的，帶有政治色彩。書中出現的主要人物，有農民、窮秀才、書生、小市民、小商販、商人、農民起義者、家庭婦女，紈袴子弟、地痞、惡棍，大都是社會下層人物。在思想內容方面，有的抨擊了統治集團的昏庸腐敗，揭露了社會的黑暗；有的反映了農民的疾苦，熱情贊揚了農民武裝鬥爭；有的頌揚了積德行善，鞭撻了地痞惡棍。這些都應該予以肯定。但另一方面又對李自成、張獻忠領導的農民起義軍的軍紀進行譏諷，把他們視爲賊寇；同時還欣賞和贊揚腐朽的一夫多妻制，這是作者消極落後思想的表現。在情節方面，大多數都寫得很生動，特別是『張昌伯厚德免奇冤』，波瀾起伏，引人入勝。在人物刻畫方面，多數失于粗略，形象不夠豐滿。但是，『裴節女完節全夫婦』中的裴氏却塑造得很成功。語言通俗易懂，簡潔明快。

短篇通俗小說集『雲仙笑』不是甚麼奇花異草，不能和那些鴻篇巨製爭奇鬥艷。但它畢竟是中國古代小說這座大花園中的一株小花，在中國小說史上應占有一席之地。

（這篇小文章是在我的老師、遼寧大學朱眉叔教授鼓勵下寫成的，並且在寫作中參考了他寫的『「雲仙笑」校後記』，在此向朱眉叔老師表示感謝。）